

**2022年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债权代理人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

重要声明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方正承销保荐”）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披露的《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方正承销保荐出具的说明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方正承销保荐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3
第二节 债权代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7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8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及核查情况	13
第五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15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6
第七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17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第九节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20
第十节 债券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21

第一节 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

2022年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分别为：

2022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2长交投债01”/“22长兴01”）；

2022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2长交投债02”/“22长兴02”）。

二、上市场所

银行间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

（一）2022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银行间债券简称：22长交投债01，银行间代码：2280079.IB。
交易所债券简称：22长兴01，交易所代码：184263.SH。

（二）2022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银行间债券简称：22长交投债02，银行间代码：2280171.IB。
交易所债券简称：22长兴02，交易所代码：184357.SH。

四、发行规模

“22长交投债01”/“22长兴01”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8亿元。

“22长交投债02”/“22长兴02”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亿元。

五、债券期限

“22长交投债01”/“22长兴01”的期限为10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的期限为10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5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六、债券余额

“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的债券余额为人民币8亿元。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的债券余额为人民币6亿元。

七、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一）票面利率

“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票面利率为4.96%。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票面利率为4.5%。

（二）起息日、付息日

“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存续期内每年的3月4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计息期限自2022年3月4日至2032年3月3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2年3月4日至2027年3月3日。

“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23年至2032年每年的3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3月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存续期内每年的4月21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计息期限自2022年4月21日至2032年4月20日止，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23年4月21日至2027年4月20日。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每年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32年

每年的4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4月2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三）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

“22长交投债01”/“22长兴01”和“22长交投债02”/“22长兴02”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八、债券增信情况

本次债券无增信。

九、债券评级情况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次债券信用级别为AA+，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AA+。

十、募集资金用途

“22长交投债01”/“22长兴01”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亿元，其中4.11亿元用于长兴绿色水乡文旅及生态型配套设施系统工程项目建设，1.14亿元用于置换2021年已偿付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2.7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2长交投债02”/“22长兴02”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亿元，其中3.09亿元用于长兴绿色水乡文旅及生态型配套设施系统工程项目建设，0.86亿元用于置换2021年已偿付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2.05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十一、特殊条款

“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和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设置加速到期条款。当出现影响本次债券偿付的重大资产重组、重大债务违约、不可抗力或者项目提前终止等可能损害投资人权益的重大不利情形时，发行人应在知悉该情形后立即通知债权代理人。债权代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讨论通过后，可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债券本金。发行人在接到债权代理人的本次债券加速到期通知后履行本次债券提前清偿部分或全部本金的义务。

发行人或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债、企业债、资产支持证券、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金融机构贷款、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境外债券等项下，出现任何违约或被宣布提前到期情形的，亦构成本期债券违约。

第二节 债权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沪深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存续期信用风险管理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以及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以及《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本次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息偿付情况及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权代理协议》中的约定，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行使债权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最近两年，发行人收入和成本构成如下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项目代建	4.41	4.18	5.23	12.01	7.48	6.9	7.77	16.63
土地开发	8.67	5.85	32.54	23.63	4.52	3.01	33.33	10.04
房屋销售	0.09	0.04	56.7	0.25	-	-	-	-
市政建设	0.98	0.71	26.74	2.66	-	-	-	-
运输	0.88	1.36	-54.23	2.4	0.53	1.19	-124.5	1.18
通行费	1.34	1.64	-22.36	3.65	1.21	1.76	-45.55	2.69
加油站	0.6	0.53	11.67	1.64	0.6	0.57	4.19	1.33
文化旅游	1.16	1.48	-27.48	3.16	1.73	1.62	6.43	3.85
商品销售	14.35	13.68	4.62	39.08	23.15	22.75	1.72	51.48
矿产销售	1.48	0.44	70.4	4.04	3.43	0.94	72.49	7.63
保安服务费	1.8	1.74	3.51	4.9	1.48	1.43	3.57	3.3
租金	0.56	0.27	51.27	1.52	0.34	0.12	63.4	0.75
其他	0.39	0.13	66.87	1.05	0.5	0.15	70.08	1.12
合计	36.71	32.06	12.68	100	44.97	40.45	10.05	100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项目代建收入 4.41 亿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41.05%，主要系因为本次结算的项目规模及项目加成减少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土地开发业务实现收入 8.67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92.08%，主要系本年度土地需求较大，结算的规模较多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运输业务收入 0.88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66.65%，主要系 2022 年度整体经营活动良好，居民需求增加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文化旅游收入 1.16 亿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32.90%，主要系 2022 年度居民外出旅游意愿降低，客流量减少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商品销售收入 14.35 亿元，较 2021 年度减

少 38.02%，主要系 2022 年度根据公司业务规划减少了部分毛利较低的商品交易，提升交易质量。

2022 年度，发行人矿产销售实现收入 1.48 亿元，较 2021 年度减少 56.76%，主要系因为市场需求减少了相关业务产出所致。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租赁收入 0.56 亿元，较 2021 年度增加 65.10%，主要系因为本年度租赁规模增加及租金单价增长所致。

以上变动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发行人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8,196,965.88	7,946,189.66	3.16	-
2	总负债	4,512,133.77	4,395,335.47	2.66	-
3	净资产	3,684,832.11	3,550,854.19	3.77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49,376.49	3,525,370.82	3.52	-
5	资产负债率 (%)	55.05	55.31	-0.47	-
6	流动比率	3.71	3.94	-5.84	-
7	速动比率	1.15	1.31	-12.21	-
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298.51	545,289.87	-36.49	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大幅减少所致。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367,141.60	449,674.73	-18.35	-

2	营业成本	320,602.95	404,489.87	-20.74	-
3	利润总额	37,320.79	56,984.92	-34.51	主要系营业利润大幅减少所致。
4	净利润	35,590.72	47,099.69	-24.44	-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501.24	47,035.54	-26.65	-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9,803.97	-208,453.39	13.74	-
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63,758.39	-158,897.78	59.87	主要系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4,229.41	355,554.98	-87.56	主要系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大幅增加所致。
9	应收账款周转率	9.56	13.97	-31.57	-
10	存货周转率	0.09	0.12	-25.00	-
1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
12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三、发行人资产、负债存在的特殊情况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48,056.93	1,758.42	0.51
其他流动资产	119,011.43	110,889.55	93.18
债权投资	45,205.76	10,102.00	22.35

无形资产	260,838.12	12,776.96	4.9
存货	3,687,241.72	86,629.53	2.35
投资性房地产	294,183.67	247,992.21	84.3
固定资产	528,175.68	89,217.26	16.89
合计	5,282,713.31	559,365.94	-

发行人股权和应收债权受限情况如下：

资产所屈单位	资产项目
股权受限明细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湖州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股权
应收债权受限明细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南太湖集聚区长兴县长桥至虹星桥公路工程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债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交通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债权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南太湖集聚区长兴县长桥至虹星桥公路工程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债权
浙江长兴综合物流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码头至吕山公路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18国道长兴李家巷至泗安界牌段改建工程项目、长兴洪桥至图影段新建工程项目和长湖申航道项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资产、负债中不存在其他特殊情况。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合计173.74亿元，较2021年末对外担保余额增加8.34亿元。发行人对外担保的对手方主要为地方国有企业，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发行人代偿风险较小。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021-2022年，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2021-2022年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

项 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流动比率（倍）	3.71	3.94
速动比率（倍）	1.15	1.31
资产负债率（%）	55.05	55.31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从短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2021年和2022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3.94倍和3.71倍，速动比率分别为1.31倍和1.15倍，短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相差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存货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较高所致。

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2021年和2022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5.31%和55.05%，波动幅度较小，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同行业较低水平。

发行人偿债意愿强烈，已积极完成本次债券2022-2023年度付息工作，并主动配合主承销商和债权代理人筹备本次债券后续的兑付兑息工作。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及核查情况

（一）2022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2 长兴 01 募集资金金额为 8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其中 4.11 亿元用于长兴绿色水乡文旅及生态型配套设施系统工程项目建设，1.14 亿元用于置换 2021 年已偿付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2.7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其中部分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相关底稿发行人正在补充提供，除此情况外，上述募投项目按照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未脱离原定的募投项目范畴。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发行人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监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结息款。

（二）2022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2 长兴 02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 亿元。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其中 3.09 亿元用于长兴绿色水乡文旅及生态型配套设施系统工程项目建设，0.86 亿元用于置换 2021 年已偿付的企业债券本金及利息，2.0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其中部分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相关底稿发行人正在补充提供，除此情况外，上述募投项目按照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未脱离原定的募投项目范畴。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发行人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发行人与监管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账户及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监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结息款。

第五节 增信措施、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及执行情况

一、增信机制及有效性分析

本次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有效性分析

（一）发行人良好的经营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是本次债券偿还的根本保障

发行人良好的营业状况为本次债券还本付息提供保障。发行人目前拥有较好的现金流入和经营收益，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404,036.47万元、449,674.73万元和367,141.6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50,499.06万元、47,099.69万元和35,590.72万元，三年平均净利润44,396.49万元。发行人净利润可以很好地支持发行人到期债务的偿还和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综上所述，发行人较强的资产实力、盈利能力为本次债券的偿付提供了根本保障。

（二）公司拥有一定规模的可变现资产

发行人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流动资产为5,342,164.95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达65.17%。发行人资产流动性好，必要时可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未来，若本次债券还本付息出现资金困难，发行人可通过出售或抵押部分可变现资产、加强应收款项回收等获得现金，并优先用于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

三、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重大变化情况

截至2022年末，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各项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良好。

第六节 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已完成2022年3月4日至2023年3月3日期间的付息工作，2022年度付息金额为39,680,000.00元。“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已完成2022年4月21日至2023年4月20日期间的付息工作，2022年度付息金额为27,000,000.00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2长交投债01” / “22长兴01” 和 “22长交投债02” / “22长兴02” 尚未到还本或回售时间。

第七节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债权代理人督促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相关承诺并履行相关义务。

一、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与本次债券相关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报告期内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文件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场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	2023/6/1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2023/4/28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4/28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付息公告	2023/4/12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付息公告	2023/2/27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2022.8.31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2 年)	2022.8.31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年报更正事项的专项意见	2022.6.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的更正公告	2022.6.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报告(更正后)	2022.6.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更正后)	2022.6.14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 2022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的公告	2022.4.29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附注	2022.4.2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报告	2022.4.2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上市流通公告(22 长交投债 02)	2022.4.24	中国债券信息网
2022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结果公告	2022.4.19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申购文件	2022.4.15	中国债券信息网
浙江京衡(湖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债券名称变更及分期发行文件	2022.4.13	中国债券信息网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2022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资金监管银行的说明	2022.3.18	中国债券信息网、上海证券交易所
债券上市流通公告(22 长交投债 01)	2023.3.8	中国债券信息网
关于 2022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的公告	2022.3.9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2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结果公告	2022.3.2	中国债券信息网
关于 2022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发行文件	2022.2.24	中国债券信息网

二、其他约定事项

发行人承诺：1、与政府信用 严格分离，不承担政府融资职能，发行本期债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2、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太湖博物馆及民宿设施改造工程建设；3、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被置换债券的募投项目收益优先用于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节 债券信用评级情况

（一）2022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2月14日出具的《2022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16日出具的《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2022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4月13日出具的《2022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16日出具的《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十节 债券报告期内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1年修订）》第五十四条所列示的各重大事项情况。

（以下无正文，为《2022年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